

ICS

点击此处添加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DB

地方标准

DB XX/ XXXXX—XXXX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演练实施指南

Implementation Guidelines for Fire Drill in Large Commercial Complex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天津市消防救援总队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天津市消防救援总队。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演练实施指南

1 范围

本标准规范了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演练活动的总预案、分预案以及专项预案的演练实施等相关工作。

本标准适用于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演练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XF/T 3019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管理规则

GB/T 38315 社会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及实施导则

3 术语

3.1 大型商业综合体 mall

指建筑在5万平方米以上（不包括住宅和写字楼部分的建筑面积），集购物、旅店、展览、餐饮、文娱、交通枢纽等两种或两种以上功能于一体的商业综合体建筑。

3.2 消防演练 fire exercise

针对可能发生的火灾事故，依据有关应急预案而模拟开展的应急活动。

3.3 桌面演练 tabletop exercise

利用地图、沙盘、流程图、计算机模拟、视频会议等辅助手段，针对事先假定的演练情景，讨论和推演应急决策及现场处置的过程。

3.4 实战演练 field exercise

利用应急处置涉及的设备和物资，针对事先设置的突发事件情景及其后续的发展情景，通过实际决策、行动和操作，完成真实应急响应的过程。

3.5 设定火灾 design fier

对一个设定火灾场景的假定火灾特征的定量描述。

4 总则

- 4.1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演练应结合实际、着眼实战、精心组织、确保安全、统筹规划。
- 4.2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根据 GB38315 的有关要求，编制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包括总预案、分预案和专项预案，并定期组织开展消防演练。
- 4.3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演练，根据预案的范围，可分为总预案演练、分预案演练和专项预案演练。
- 4.4 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演练应采取桌面演练、实战演练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
- 4.5 大型商业综合体的内设消防安全管理部门每年应制定消防演练工作计划，并报其上级管理单位同意后，按照计划安排组织实施。
- 4.6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当每半年组织 1 次总预案演练，并组织或者督促其内部各经营单位、部门每季度开展分预案演练。此外，应结合具体时间节点，开展专项预案演练。
- 4.7 大型商业综合体的全体员工（包含各商铺员工），每年至少参加一次消防演练。分预案演练和专项预案演练的员工参与率不低于范围覆盖人员总数的 80%。总预案演练的员工参与率不低于范围覆盖人员总数的 90%。

5 总预案演练

- 5.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成立由其单位主要领导组成的演练领导小组，组织开展总预案的演练工作。领导小组通常下设策划部、保障部和评估组，并成立现场指挥部。
- 5.2 演练领导小组负责应急演练活动全过程的组织领导，审批决定演练的重大事项。演练领导小组组长一般由大型商业综合体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或者消防安全管理人担任；副组长一般由该单位内设消防安全管理部门的负责人担任；小组其他成员一般由各演练参与部门相关负责人担任。
- 5.3 设定火灾应充分考虑火灾情景下的最不利情况。设定假象起火部位时，应选择营业期间人流量大、火灾危险性高和重点部门作为演练目标，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火灾模拟形式。并安排工作人员或邀请社会群众参加，模拟火灾情景中的顾客疏散场景。
- 5.4 在实战演练前，演练领导小组宜组织相关部门开展桌面演练。经过桌面演练预演，提高人员对演练方案的熟悉程度，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 5.5 总预案的演练应将自动消防设施的联动运转纳入其中。在演练前，对消防设施进行全面维护保养检测。演练中，应要求自动消防设施设置在自动状态；确有特殊原因需要设置在手动状态的，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应在火灾确认后立即将其调整到自动状态。
- 5.6 总预案演练前，要对参与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何处置初期火灾、如何报警、如何自救逃生等，确保所有演练参与人员掌握演练规则、演练情景和各自在演练中的任务
- 5.7 大型商业综合体组织总预案演练前，演练组织单位应主动与辖区消防救援站联系，确保每年至少开展 1 次联合消防演练。
- 5.8 联合演练时，应明确专人与消防救援站做好工作衔接。引导消防车达到指定地点，并及时向消防队员反馈火灾现场情况。

- 5.9 在实战演练前，大型商业综合体应通过媒体平台发布公告，向社会公开演练的具体时间、范围等信息。
- 5.10 总预案演练应将燃气处置、危险源管理、通讯网络覆盖、医疗救治等情况纳入其中。
- 5.11 总预案演练实施结束后，应进行现场总结讲评。
- 5.12 总预案演练结束后，演练组织单位应召集相关部门或人员总结讲评会议，全面总结消防演练情况，提出改进意见，形成书面总结，通报全体承担任务人员。总结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通过演练发现的主要问题；
 - b) 对演练准备情况的评价；
 - c) 对预案有关程序、内容的建议和改进意见；
 - d) 对微型消防站值班、训练、器材设备方面的改进意见；
 - e) 演练的最佳顺序和时间建议；
 - f) 对演练情况设置的意见；
 - g) 对演练指挥机构的意见等。
- 5.13 总预案的书面总结应做好档案管理，为后期消防演练工作提出参考依据。

6 分预案演练

- 6.1 大型商业综合体内的各经营单位在组织单独的消防演练前，应检查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情况，结合本单位的火灾危险性、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以及本单位内的消防设施设置情况，制定分预案演练方案，并对员工进行培训教育，确保演练实施取得成效。
- 6.2 分预案演练前，应将演练时间、内容安排、疏散路线等信息向大型商业综合体的管理单位报备。大型商业综合体的管理单位应做好相关配合工作，并视情安排安保等相关部门人员参与。
- 6.3 分预案演练，应突出报告火警、疏散人员、扑救初期火灾等内容，并注重与总预案的启动衔接。分预案演练设置专门岗位、专门环节，就如何向消防控制室报告火警进行演练。
- 6.4 面积在 300 平方米以下的经营单位可通过桌面演练的方式开展分预案演练。如通过桌面演练的方式开展，其单位全体员工参与总预案演练人数比例应达到 100%。面积超过 300 平方米的经营单位，应采取桌面演练和实战演练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分预案演练。面积超过 1000 平方米以上的经营单位，应每月进行分预案桌面演练，每季度在桌面演练的基础上，开展实战演练。
- 6.5 分预案演练实施结束后，应进行现场总结讲评，并通报全体人员。
- 6.6 分预案演练结束后，应参照总预案演练总结的要求，形成书面总结，为后期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修订和消防演练工作提出参考依据。
- 6.7 典型场所的分预案演练
- 6.7.1 餐饮场所的设定火灾应重点关注烟道起火，对厨房部位初期火灾扑救进行专门演练。
- 6.7.2 营业厅、超市等单位的设定火灾应重点关注电气火灾，对电气火灾的初期处置以及人员疏散引导进行专门演练。

6.7.3 密室逃脱、剧本杀、KTV、电影院等单位的设定火灾应重点关注电气火灾，并对初期火灾扑救、应急照明切换、人员疏散引导进行专门演练。

6.7.4 儿童活动场所等单位应对儿童疏散引导进行专门演练。

7 专项预案演练

7.1 大型商业综合体的管理单位应针对中庭、变电室、柴油发电机房等重点部位，以及节庆促销等大型活动制定专项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组织开展专项预案演练。

7.2 大型商业综合体重点部位专项预案演练可单独开展，也可根据情况与总预案演练合并开展。

7.3 大型商业综合体举办大型活动前，应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预案演练。专项预案演练参照总预案演练开展。